

2025-31

#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宝鸡市凤翔区职业教育中心太白巷校区设备搬迁项目)



陕西省建设厅 制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宝鸡市凤翔区职业教育中心

承包人（全称）：汉水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鸡市凤翔区职业教育中心太白巷校区设备搬迁项目

工程地点：宝鸡市凤翔区职业教育中心太白巷校区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采购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无

###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60日历天（含冬雨季）

开工日期：2025年12月25日，竣工日期：2026年02月15日。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捌拾贰万伍仟元整

（小写）：825000.00元

2、合同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管理费、利润、税金等费用在内的全部费用，工程中标范围内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3、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

4、合同价款内涵乙方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

5、工程结算按照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结果进行结算。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成交/中标通知书
- 5、响应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6、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7、图纸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安全责任

合同价款包括施工安全及相关各类保险费用等，承包人应严格遵守中省市关于安全施工的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安全施工的相关规定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同时，承包人自行承担不安全事故的全部责任和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发包方不承担与此相关的任何责任及连带责任。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2月23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南环路将坛西巷8号

邮政编码：723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916-2512630

传真：/

开户银行：陕西汉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水支行

账号：2706011301201000002873

## 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略)

## 第三部分专用条款

###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本合同协议书、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成交/中标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及其附件、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和双方的补充协议书。

####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 / \_\_\_\_\_ 语言文字。

####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民法典》

####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执行国家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 / \_\_\_\_\_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按生产企业在技术监督局的备案标准、并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同意。

### 3、图纸

#### 3.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不得外传、外借，仅用于本工程的施工及验收的全过程。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_\_\_\_\_ / \_\_\_\_\_

##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 4、工程师

#### 4.1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赵军

职务：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照监规范履行监理职责。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认价等在决策之前需经业主同意。

#### 4.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负责重大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发包人指定价的认质认价、施工全过程内、

外部关系协调、处理往来文件，对工程进度、质量、造价进行管理。

4.3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 5、建造师

姓名：唐玮廷 职务：项目经理

#### 6、发包人工作

6.1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工程开工前5日内。

(2)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工程开工前3日内。

(3)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开工前五天内。

(4)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8.1. (6) 款。

(5)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工程开工前5日内。

(6)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7)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6.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配合发包人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监督等手续。

#### 7、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1日向业主、监理单位报送2份《通用条款》9.1. (2) 款规定的报表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9.1. (3) 款。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为甲方工地代表提供办公室1间，为监理工程师提供办公室1间、宿舍房1间，不配备办公家具，其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 八、工程变更

19.1变更的提出与申请：如设计缺陷、不可预见的现场情况等。应在发现变更需求后7天内提交书面申请，内容包括变更原因、详细内容和对工期、造价的初步影响。

19.2变更审批流程：监理需在收到申请后3天内给出专业评估意见，发包方则在之后的5天内完成最终审批，批准或拒绝申请都要有明确回复。

19.3造价调整原则：若变更使工程量增减在约定幅度10%内，总价不变；超出幅度，增减部分按合同约定单价或合理市场单价调整总价。材料设备单价不调整。

19.4工期调整：变更影响关键线路工作时，需相应顺延工期。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新工期计划，并形成文件。

19.5变更指令与实施：发包方批准变更后，需下达书面指令。施工方收到指令后按要求实施变更，并做好施工记录。

##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 20、竣工验收

#### 20.1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交竣工图及完整资料文件两套和电子文档一份。所有资料必须保证有两份是用钢笔书写。工程竣工验收前，资料必须通过质检站备案要求，按城建部门要求做好资料的归档工作。

#### 20.2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 21、竣工结算

结算审查期限：具体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

##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 22、违约

#### 22.1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8.1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0.5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7.6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条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无

#### 22.2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 28、合同份数

28.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正本两份，副本陆份；发、承包双方各持正本壹份、副本承包方贰份，发包方肆份。